

# 重庆市渝中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金融和专业服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

2.推进金融集聚区和专业服务业高地建设，拟订金融业和专业服务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产业运行监测。配合推进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和自贸区金融创新试点。

3.研究提出金融和专业服务产业发展扶持政策并组织落实。

4.协助重庆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金融监管局），对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金融要素市场实施日常监管，对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等新兴地方金融机构和活动实施监管，对股权投资类企业加强联系和服务。

5.协助市金融监管局应对全区金融突发事件、开展全区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协助中央在渝和市金融监管机构规范和维护金融秩序，防范和化解区域性金融风险。

6.协调引导金融和专业服务机构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负责拟上市公司的培育、推荐工作，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推动发展普惠金融，改善和强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7.营造良好金融和专业服务生态环境，负责金融和专业服务机构的招商投资和协调服务。负责职责范围内的金融人才和专业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渝中区金融工作办公室为区政府工作部门，现有综合科、金融业发展科、地方金融发展科、专业服务业发展科4个职能科室，及金融信息中心1个直属事业单位。

### （三）单位构成。

本部门2020年度决算编制时无二级预算单位。

##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年度收入总计14,301.60万元，支出总计14,301.60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20.28万元、增长13.7%，主要原因是企业政策兑现资金增加。

2.收入情况。2021年度收入合计14,301.6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20.28万元，增长13.7%，主要原因是企业政策兑现资金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301.60万元，占100%。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4,301.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20.28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是企业政策兑现资金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325.69 万元，占 2.3%；项目支出 13,975.90 万元，占 97.7%。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变化。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4,301.6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20.28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是企业政策兑现资金增加。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01.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43.58 万元，增长 14.8%。主要原因是企业政策兑现资金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078.47 万元，增长 343.7%。主要原因是部分政策扶持经费未纳入年初部门预算。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301.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43.58 万元，增长 14.8%。主要原因是企业政策兑现资金增加。较年初预算数

增加 9,714.47 万元，增长 211.8%。主要原因是部分政策扶持经费未纳入年初部门预算。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变化。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58 万元，占 3.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7.22 万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5.65 万元，占 0.2%，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

（3）卫生健康支出 12.39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

（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740.98 万元，占 96.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9,676.98 万元，增长 238.1%，主要原因是企业政策兑现资金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 18.00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27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5.6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2.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52 万元，增长 10.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公用经费 82.9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6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其他交通费用等。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9.54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0.96 万元，下降 53.5%，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57 万元，下降 5.6%，较年初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下降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根据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50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因素，未因公出国（境）执行专题招商推介任务。较上年支出数，基本持平。

2021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用，较年初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主要用于市内因公出行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00万元，下降50%，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使用。较上年支出数增加1.42万元，增长89.9%，主要原因是上年公车报废，公车使用时间较少，今年恢复公车使用，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略有提升。

公务接待费6.54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地来渝考察金融机构、品牌机构、商会和行业协会等，召开研讨会、座谈会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6.46万元，下降49.7%，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99万元，下降23.3%，较年初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下降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减少，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

##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 辆；国内公务接待 29 批次 549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119.04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3.00 万元。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6.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7.25 万元，下降 94.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中新金融峰会分论坛会务费次年结算费用。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安排，未发生培训费用。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2.91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工会经费及其他交通费用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6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主要用于采购台式计算机。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办对部门整体和 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8 项，涉及资金 14301.6 万元；2021 年，我办未自行委托第三方出具报告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

#### （二）绩效自评结果。



## 1.绩效目标自评表。

见附件。

## 2.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我办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预算编制做到立项依据充分，资金管理办法合规。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项目资金使用做到专款专用、重点突出，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与资金管理辦法相符。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的管理、使用合规，未发生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情况，做到专款专用，审批程序规范，较好完成了各项计划目标。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

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63762055